

## 「109 年森林資源永續發展研討會」學術論文發表 徵稿稿約

- 一、中華林學會(以下簡稱本會)「109 年森林資源永續發展研討會」學術論文發表，分為口頭發表與海報發表兩種形式。
- 二、論文作者之一須為本會會員，或已申請為本會會員。
- 三、本研討會論文口頭發表分為「專業組」與「大學組」。其中，「專業組」依專長領域分組如下：
  1. 林產業多元發展組
  2. 森林生態服務價值組
  3. 森林經營與育林組
  4. 原住民與社會人文組
- 四、專業組之報告人限教師、研究人員或研究生，大學組之報告人限大學部學生。其中，「專業組」各專長領域依身分別次分為「教師、研究人員」及「研究生」二類，「教師、研究人員」類別之報告人限教師或研究人員，「研究生」類別之報告人限研究生。
- 五、參加海報發表者，其海報製作及其相關規定，另請參閱「『109 年森林資源永續發展研討會』學術論文發表海報發表要點」。
- 六、口頭發表之報告須為林業、林學，或自然保育有關之報告，且尚未經公開發表者；為便於參加者可將報告另行投稿發表，本發表會論文摘要集並無申請 ISBN 編碼。
- 七、論文摘要以中文(限 500 字內)或英文(限 230 字內)擇一撰稿。每篇論文摘要以 1 印刷頁為限。
- 八、論文摘要須包含下列項目(勿列參考文獻、圖、表)：
  1. 題目。
  2. 作者(含姓名、單位及通訊地址)。
  3. 摘要本文應包含簡要試驗背景、研究目的、方法、結果及結論。

九、論文摘要請依本稿約之格式撰寫，註明組別(參見論文摘要範例)。論文摘要以 Microsoft Word 2003 (含)以後之版本製作之電子檔(.doc 檔或.docx 檔)，於 109 年 9 月 25 日前以電子郵件附件方式，傳至 forest@nchu.edu.tw，電子郵件主旨請註明：「109 年森林資源永續發展研討會投稿」，以備審查。

十、所送之論文摘要經本會召開委員會議審議後，決定是否接受，審議結果將以電子郵件發函通知申請人。

十一、論文摘要經本會論文審查委員決定接受發表後，請申請人填妥著作權授權書(授權書格式如附件)，以電子郵件附件方式，傳至 forest@nchu.edu.tw，電子郵件主旨請註明：「109 年森林資源永續發展研討會著作授權書」。

十二、投稿之論文摘要經同意授權後，即授權本會將其合輯編印成冊，收錄於本會網站，並得進行公開傳輸、下載、刊印等行為。

十三、本論文發表無稿酬，學術論文發表依下列方式給獎：

1. 專業組各分組「教師、研究人員」類別評選前 3 名者，由本會於 109 年度年會頒發論文作者獎狀乙紙。
2. 專業組各分組「研究生」類別評選前 3 名者，由本會於 109 年度年會頒發論文作者獎狀及獎金；第 1 名獎金 5,000 元，第 2 名獎金 3,000 元，第 3 名獎金 2,000 元。必要時得增錄佳作數名，由本會頒發論文作者獎狀乙紙。
3. 大學組評選前 3 名者，由本會於 109 年度年會頒發論文作者獎狀及獎金；第 1 名獎金 5,000 元，第 2 名獎金 3,000 元，第 3 名獎金 2,000 元。必要時得增錄佳作數名，由本會頒發論文作者獎狀乙紙。

十四、文稿書寫及注意事項：

1. 文稿請以電腦繕打，單面單空行(single space)【請不要勾選“文件格線被設定時，貼齊格線”的選項】，以 A4(210×297mm)白紙列印；天、地、左、右各留白 3 cm。
2. 中文文字請使用「標楷體」字型，英文文字及阿拉伯數字請使用「Times New Roman」字型。題目請使用 16 號粗體字，其餘使用 12 號字。內容包括「參加組別」、「題目」、「作者姓名」、「作者通訊地址」(並註明通訊作者)。之

後為摘要。(參見論文摘要範例)

3. 摘要內表示數量時，均使用阿拉伯數字。年代統一以公元表示。長度、面積、體積、重量、時間、酸鹼值及濃度等單位採用國際單位制(SI 制)，習見之符號：cm、ha、mL、mg、hr、pH、ppm 等，用半形字繕打，不必另用中文。數學與化學公式有上下標記，或文稿內有特殊符號者，請於文稿內留白處註明。數字除型號及年代等外，請以千分位分隔符號表示(例如 1,000)，以方便閱讀。
4. 研究材料為動物、植物，其名稱於第一次出現時，應列學名(命名者勿列)。縮寫及簡稱在第一次出現時，應列其全名。外文之人名或地名，可不必翻譯為中文。